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755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龙光骏利房地产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楼工程（自编号龙光华府2#）
建设位置	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禺山大道BC0407010、BC0407034地块
建设规模	住宅（自编号2#）：1幢，地上31层15781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19〕3288号 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19〕14052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19）放42B118/（2021）复42B13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中的海绵城市事项，出具了《关于龙光华府 2#的承诺书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

1. 《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12月15日